

长 治 市 上 党 区 东 和 乡 人 民 政 府

2 0 2 4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8
十二、其他说明.....	3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8
（二）其他.....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 2、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 3、执行本乡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乡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行政审批等行政工作。
- 4、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 5、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乡党委的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
- 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
- 7、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社区)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
- 8、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村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 9、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科室设置情况：本部门下设置有：5办2中心1站，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和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2. 人员编制情况：编制51人，其中在职人员49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89	658.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0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5	68.55	0.5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9.71	109.7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0.09	10.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4.75	54.7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1.3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	29.58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5.91	本年支出合计	956.41	955.91	0.50
上年结转	0.5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956.41	支出总计	956.41	955.91	0.50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55.91	954.62		1.30			0.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89	658.89					
20101	人大事务	8.30	8.3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	8.30					
20102	政协事务	1.50	1.5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5.16	615.16					
2010301	行政运行	352.53	352.5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3.92	223.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11	11.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56	10.5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6	10.5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0	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22.57	22.5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	2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	68.55					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5	65.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6	1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	53.09					
20820	临时救助	3.00	3.00					0.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	3.00					0.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	10.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0	12.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71	109.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63.71	63.7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3.71	63.71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00	46.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00	4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9	10.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9	10.09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5	5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5	5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5	54.7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1.3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1.3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0			1.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	29.5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9.58	29.58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9.58	29.58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6.41	719.80	236.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89	576.45	82.44
20101	人大事务	8.30		8.3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		8.30
20102	政协事务	1.50		1.5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5.16	576.45	38.71
2010301	行政运行	352.53	352.5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3.92	223.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11		11.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56		10.5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6		10.5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0		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22.57		22.5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		2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5	65.55	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5	65.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6	1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	53.09	
20820	临时救助	3.50		3.5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0		3.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	10.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0	12.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71		109.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63.71		63.7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3.71		63.71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00		46.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00		4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9		10.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9		10.09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5	5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5	5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5	54.7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1.3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1.3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0		1.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		29.5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9.58		29.58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9.58		29.58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89	658.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5	69.0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9.71	109.7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0.09	10.09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4.75	54.7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1.3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	29.58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5.91	本年支出合计	956.41	955.12		1.3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0.5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956.41	支出总计	956.41	955.12		1.3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4.62	719.80	234.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8.89	576.45	82.44
20101	人大事务	8.30		8.3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		8.30
20102	政协事务	1.50		1.5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5.16	576.45	38.71
2010301	行政运行	352.53	352.5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0		27.60
2010350	事业运行	223.92	223.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11		11.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56		10.5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6		10.5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0		0.8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22.57		22.5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		22.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55	65.55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5	65.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6	1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9	53.09	
20820	临时救助	3.00		3.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00		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4	23.0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6	2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6	10.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0	12.20	
213	农林水支出	109.71		109.71
21302	林业和草原	63.71		63.7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3.71		63.71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00		46.0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6.00		46.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09		10.0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0.09		10.09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9		1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75	54.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75	54.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75	54.7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58		29.5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9.58		29.58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9.58		29.5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19.80	553.86	165.93
工资福利支出		567.90	540.92	26.9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92	84.9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9.22	99.2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86.48	86.4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1.88	41.88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8	17.8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8.15	78.1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4.39	24.3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70	28.7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36	10.3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20	12.2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89	0.91	4.9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8	1.08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5.35	25.35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9.40	29.4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0		22.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96		138.9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24.40		24.40
水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电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40		0.4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3.70		13.7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8.00		8.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6.00		16.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05		3.05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		3.5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5.00		15.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4.32		34.3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		15.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	12.9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2.46	12.4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8	0.4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0			1.30		1.3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		1.3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1.3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0		1.30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65.93	165.93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165.93	165.93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236.12	234.82		1.30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236.12	234.82		1.30		
护林防火经费	10.00	10.00				
政协例会、委员活动经费	1.50	1.50				
县乡通村路绿化占地2024年补偿款	3.17	3.17				
通道绿化占地2024年补偿款	60.54	60.54				
东和乡2022年度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和防火通道维护资金	19.58	19.58				
环线工程租地费	10.09	10.09				
老干部支部工作经费	0.80	0.80				
东和乡乡镇奖补类项目	46.00	46.00				
2024年度人大例会、代表活动经费	5.30	5.30				
区级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0.57	0.57				
村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11.00	11.00				
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11.00	11.00				
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建设经费	3.00	3.00				
乡级临时救助资金	3.00	3.00				
村级监督“三员合一”补助资金	10.56	10.56				
长财资[2023]87号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30			1.30		
全科网格长工作补贴	27.60	27.60				
遗属补助	11.11	11.11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0.50	0.50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0.50	0.50		
民政第二次乡级临时救助资金	0.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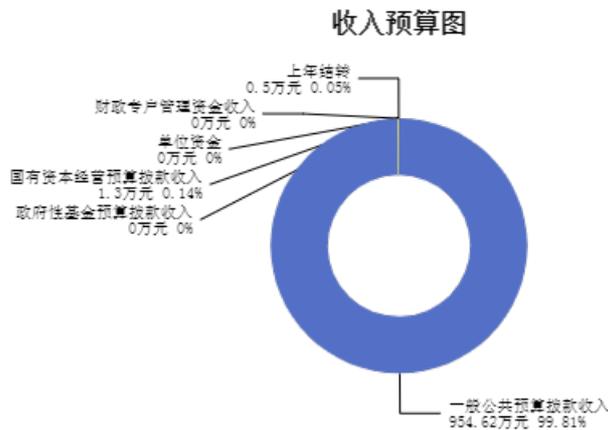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预算收入总计95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55.91万元，上年结转0.50万元，比上年增加182.22万元，增长23.54%，主要原因是新考录11名大学生村官及增加项目资金拨款收入；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956.4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955.91万元，上年结转0.50万元，比上年增加182.22万元，增长23.54%，主要原因是新考录11名大学生村官及增加项目资金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预算收入956.4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54.62万元，占99.8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1.30万元，占0.1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50万元，占0.0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支出预算95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9.8万元，占75.26%；项目支出236.62万元，占24.7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56.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55.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1.3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955.9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5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8.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9.0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3.04万元、农林水支出109.7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0.0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4.7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3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9.58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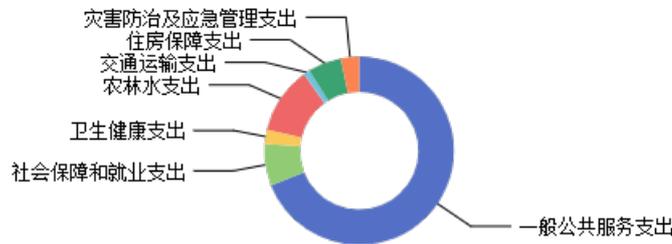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54.62万元,比上年增加180.43万元,增长23.3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54.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658.89万元,占69.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55万元,占7.18%;卫生健康支出23.04万元,占2.41%;农林水支出109.71万元,占11.49%;交通运输支出10.09万元,占1.06%;住房保障支出54.75万元,占5.7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9.58万元,占3.10%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719.8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3.8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65.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电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取暖费、劳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5.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6万元,增长8.2%,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其他交通费(车补)和工会经费等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955.92万元。（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5个，共计金额187.41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5个，涉及金额187.41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5个，涉及项目金额187.41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79.37%。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5个，涉及项目金额187.41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506-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内设职能部门数	8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51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6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49人	
其他人员数			15人		
部门职责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 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 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 搞好商品流通, 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 抓好招商引资, 人才引进、项目开发, 不断培育市场体系, 组织经济运行, 促进经济发展。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 部署重点工程建设, 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 水利设施的管理, 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 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 维护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 取缔非法经济活动, 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 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提倡移风易俗, 反对封建迷信, 破除陈规陋习, 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部门战略目标	1. 积极有效提升区域经济、社会发展。2. 加强区域内精神文明建设,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提高居民人均收入。3. 统筹部署区域内各项工程及公共设施建设,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955.91	合计	955.9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54.62	其中:基本支出	719.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36.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1.3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提倡移风易俗, 反对封建迷信, 破除陈规陋习, 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借助市殡仪馆建设完工之际, 提倡移风易俗, 反对封建迷信, 破除陈规陋习。			
	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 维护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 取缔非法经济活动, 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 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经济稳步提升, 区域内犯罪率降低, 居民生活水平有效提高。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 部署重点工程建设, 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 水利设施的管理, 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 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项目数	18个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质量指标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进度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各项支出严格成本控制	严格控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全乡居民精神文明建设	提高	
			改善农村居住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全乡森林绿化保护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级后备干部建设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乡党员干部满意度	≥85%		
		全乡居民满意度	≥85%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人大例会、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3-长治市上党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定期召开乡人大代表例会,定期组织乡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							
立项依据		根据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工作的意见》“各级政府要把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列入预算,并随着本地经济发展和财政收入增加,逐步有所提高”和“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列入县财政预算由县人大统一管理”的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设立乡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对于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我乡人大工作创新发展有着必要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将人大代表活动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做到有组织、有制度、有记录,建立日报工作档案,人大代表履职档案,按照项目要求及时支付该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有的放矢选好活动议题,提高代表活动质量,将人大代表活动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做到有组织、有制度、有记录,建立日报工作档案,人大代表履职档案。根据人大活动情况,随时支付资金,在10月底前完成全年支付任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设立乡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对于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我乡人大工作创新发展有着必要的意义。				进一步增强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我乡人大工作创新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乡人大代表数	53人	数量指标	全乡人大代表数	53人		
		质量指标	全乡人大代表数应补尽补	100%	质量指标	全乡人大代表数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标准	1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标准	1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大代表工作履职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人大代表工作履职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代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代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1600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党建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长治市上党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43次(2020年11月30日),按照每村每年1万元党建工作专项经费的标准,共计110000元。					
立项依据		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43次(2020年11月30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用于支持党建工作,促进乡村振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村级党建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纳入村级财务统一管理,按照使用范围健全管理制度,明确审批权限,严格审批手续,严禁平调、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6月支付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坚持统筹安排、专款专用、合理支出、规范有序的原则。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6月支付村级党建工作经费,坚持统筹安排、专款专用、合理支出、规范有序的原则。			支持党建工作,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党组织数量	11个	数量指标	村级党组织数量	11个
		质量指标	村级党建补贴标准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村级党建补贴标准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村级党建工作实施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村级党建工作实施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村级党建工作成本	≤110000元	成本指标	村级党建工作成本	≤1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545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长治市上党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山西省委组织部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极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5号)和2020年11月30日第43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按照每村不少于1万元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标准,共计110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委组织部、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极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5号)和2020年11月30日第43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村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为村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解难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财务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成立领导小组,指定长期实施方案,保证资金充足,及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6月支付村级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加大文化广场,健身器材的投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提升村级组织服务水平,加快农村建设步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6月支付村级服务群众专项经费,加大文化广场,健身器材的投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提升村级组织服务水平,加快农村建设步伐。		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提升村级组织服务水平,加快农村建设步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委会数量	11个	数量指标	村委会数量	11个		
		质量指标	服务标准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服务标准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成本	≤110000元	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成本	≤11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组织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村级组织服务水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11719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级监督“三合一”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5-中国共产党长治市上党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6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用于解决村级监督人员奖补资金,全乡11个行政村,按照9600元/村/年标准拨付奖补资金,共计105600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政府2024年第48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旨在从程序、职能、管理三个方面明晰三合一改革思路和总体框架,聚焦村社区党组织决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务公开、党员干部作风和党员履行义务等方面的监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2月完成对三合一人员的补助,保障补助人员能更好的生活,提高生活质量。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该项目能够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提高村级组织的规范性和工作效率,同时也可以促进村级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的纪律监督。			2024年该项目能够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提高村级组织的规范性和工作效率,同时也可以促进村级组织的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的纪律监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合一补助行政村数量	11个	数量指标	三合一补助行政	11个		
		质量指标	三合一补助方案验收合	100%	质量指标	三合一补助方	100%		
		时效指标	三合一补助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三合一补助时	全年		
		成本指标	三合一补助总成本	≤105600元	成本指标	三合一补助总	≤105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员生活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管理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2016040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东和乡2022年度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和防火通道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长治市上党区林业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5,790.5		年度资金总额:		195,790.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790.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5,790.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2022年度全乡范围内沿山50米内的秸秆、荒坡、荒岸及杂草等进行地毯式清除、要求清理彻底,确保无漏洞、死角和盲区,使沿山周边形成一条有效防火隔离带,切实降低森林防火危险发生概率,消除火灾隐患。清理面积2694.15亩,补助标准70元/亩(含中央财政)188590.5元,对2022年度全乡范围内开设的森林防火通道进行全年度维护,重点清理通道内的杂草,对山体滑坡和坑洼路面综合修复,保证防火通道平							
立项依据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森林防火工作安排部署,降低森林火险发生概率。《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48次(2024年1月2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森林防火工作安排部署,降低森林火险发生概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区林业局出台专项资金管理方案,每年对上年度的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和防火通道维护工作进行检查验收,通道检查验收,对检查合格的面积和通道进行下发通知,由各乡镇、街道,对其合格的进行兑现,确保及时准确支付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3月1日到2023年3月31日,各村进行自查上报乡政府,2023年4月1日-2023年5月31日,区林业局进行检查验收。资金预算到位后,按区林业局检查验收结果进行兑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2022年度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和防火通道维护。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面积2694.15亩,清理标准是沿山50米秸秆、荒坡、荒岸及杂草,其中还有林中插花地的秸秆、地堰杂草,全乡范围内开设的森林防火通道维护。森林防火通道3.6公里。维护标准:全面维护,重点清理通道内的杂草,对山体滑坡和坑洼路面综合修复,保证防火通道平				确保2022年度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和防火通道维护。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面积2694.15亩,清理标准是沿山50米秸秆、荒坡、荒岸及杂草,其中还有林中插花地的秸秆、地堰杂草。全乡范围内开设的森林防火通道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沿山50米秸秆杂草清理面积	2694.15亩	数量指标	沿山50米秸秆杂草	2694.15亩		
			防火通道维护里程	3.6公里		防火通道维护里程	3.6公里		
		质量指标	对沿山50米秸秆杂草和防火通道	清理	质量指标	对沿山50米秸秆	清理		
		时效指标	对沿山50米秸秆杂草和防火通	1年	时效指标	对沿山50米秸秆	1年		
	成本指标	沿山50米秸秆杂草财政投入	188590.5元	成本指标	沿山50米秸秆杂草	188590.5元			
			防火通道维护财政投入			7200元	防火通道维护财政投入	7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务工收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劳动就业机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态可持续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091057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东和乡乡镇奖补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乡符合条件的三类户发放务工奖补、种养殖奖补、土地流转奖补、创业奖补、省外务工交通补贴等资金。							
立项依据		长治市上党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惠民政策的通知》长上乡振组办(202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符合条件的贫困户发放奖补类资金,提高工作积极性,增加收入,增加助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长治市上党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惠民政策的通知》长上乡振组办(2022)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各村上报各项奖补人数,随时发放奖补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期精准发放各项奖补资金				按期精准发放各项奖补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	11个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	11个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精准率	100%	质量指标	受益对象精准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数	460000元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数	4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群体收入是否增加	是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群体收入是否增加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050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环线工程租地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长治市上党区交通运输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864		年度资金总额:		100,86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86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86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环线生态通道工程设计相关村2023年租地总费用100864元。							
立项依据		长治市上党区交通运输局关于拨付环线工程租地费用的请示。长上政办函【2019】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区域经济要发展,交通基础设施是必不可少的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到涉及环线工程租地项目的村。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实际情况及时下拨2023年租地款到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环线生态通道工程设计相关村2023年租地总费用100864元,按照实际情况及时下拨2023年租地款到村。			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到涉及环线工程租地项目的村,保障群众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数	126.08亩	数量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数	126.08亩		
		质量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补贴应支尽支	100%	质量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补	100%		
		时效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补贴完成时间	2024年11月底前	时效指标	环线工程征地补	2024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环线工程租地金额	100864元	成本指标	环线工程租地金	10086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符合发展规划,推进项目实	不断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符合发展规划,	不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土地所有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09320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干部支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13-中共长治市上党区委老干部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老干部支部经费用于补贴及活动经费。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山西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突出老有所为,推动作用发挥有声有色,激发老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抓好资金管理,严格规范使用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1.按照实施方案要求,给予党务工作人员通讯交通补贴。2.对困难党员进行慰问帮扶;3.组织老干部定期开展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七一,春节对困难党员进行慰问。年度目标: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作用,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引导老干部有序发挥优势作用。				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作用,积极为离退休干部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引导老干部有序发挥优势作用,激发老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干部党员数	39人	数量指标	老干部党员数	39人		
		质量指标	激发老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有效提高	质量指标	激发老干部干事创业	有效提高		
		时效指标	及时对困难党员进行慰问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对困难党员	及时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额	8000元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总额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作用	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离退休干部	发挥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老干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094731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级农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7-中国共产党长治市上党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729		年度资金总额:		5,729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29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29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乡11个行政村及非公和社会组织等机构的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党员进行培训。							
立项依据		《2019-2023年全市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方案》通知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全乡党员培训全覆盖,促进农村党组织和非公机构党员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保证资金确实落到实处,专款专用,使党员人人接收教育培训,根据乡党委年度教育培训计划,按时高标准组织全体党员参加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乡党委年度党员培训计划,高标准组织好全乡党员培训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全乡党员培训全覆盖,促进农村党组织和非公机构党员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				全乡党员培训全覆盖,促进农村党组织和非公机构党员理想信念进一步坚定,党性观念进一步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党组织数	11个	数量指标	行政村党组织数	11个		
			组织培训次数	2次		组织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质量指标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合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培训开展时间	2024年5月、10月		培训开展时间	2024年5月、10月		
		成本指标	区级培训经费数	5729元	成本指标	区级培训经费数	5729元		
	培训成本		60元/人	培训成本		6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健全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03130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3-长治市上党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建设,定期召开乡人大代表例会,定期组织乡人大代表开展活动,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							
立项依据		晋人办发【2019】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应渠道,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为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标准化建设要求,建设好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0月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应渠道,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为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建设。			发挥人大代表作为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建设,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级人大代表联络站数	1个	数量指标	乡级人大代表联络站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标准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标准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数	3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数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人大代表作为党和国家	发挥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人大代表作	发挥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和人大代表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和人大代表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13650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通道绿化占地2024年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长治市上党区林业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5,390		年度资金总额:		605,39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5,39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5,39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06年以来,县通道绿化以租地造林方式进行,涉及东和乡7个村,共1200.25亩,补偿标准500元/亩。								
立项依据		《长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治县造林绿化工程林木管护办法的通知》(长县政办发[2008]103号) 第57次《长治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工程设施以来,全县通道绿化树木已经成林,为促进全县林业建设又好又快发展,改善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各村核实农户占地面积地块,乡林管站测算汇总上报县林业局,将核准的财政资金兑现各农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补偿标准,在6月底前及时将补偿款支付各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省县道路通道绿化占地补偿全额发放,2、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高,3、人居环境和道路通行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1、省县道路通道绿化占地补偿全额发放,2、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提高,3、人居环境和道路通行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道绿化涉及占地亩数	1210.78亩	数量指标	通道绿化涉及占地亩数	1210.78亩			
			通道绿化占地涉及村数	5个		通道绿化占地涉及村数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公开公示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公开公示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当年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当年				
	考核工作及及时性		及时	考核工作及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财政投入	≤605390元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财政投入	≤60539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减少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高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土壤蓄水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土壤蓄水能力	提高			
自然生态系统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自然生态系统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上级管理部门满意度	≥98%		上级管理部门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17122044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乡通村路绿化占地2024年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2-长治市上党区林业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735	年度资金总额:		31,73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7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73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07年以来,县乡公路绿化占地东和乡共涉及7个村63.47亩,补偿标准500元/亩,需31735元。					
立项依据		《长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关于印发长治县造林绿化工程林木管护办法的通知》(长县政办发[2008]103号),2016年1月31日第57次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从2007年工程设施至今,全县通道绿化树木已成林。对促进全县林业建设又好又快发展,改善环境,具有重大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各村负责核实绿化占地面积,乡林管站汇总上报区林业局,将核准的财政资金兑现各农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补偿标准,在6月底前将补偿款及时拨付各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县乡通村路通道绿化补偿及时发放。2、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3、人居环境质量有效提高。				1、县乡通村路通道绿化补偿及时发放。2、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3、人居环境质量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村路绿化占地涉及亩数	63.47亩	数量指标	通村路绿化占地	63.47亩
			通村路绿化占地涉及村数	6个		通村路绿化占地	6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8%
			资金发放公开公示率	≥100%		资金发放公开公示率	≥100%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考核工作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考核工作及时性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	项目完成及时率		及时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当年	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当年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财政投入	≤31735元	成本指标	绿化占地补偿财政投入	≤31735元	
绿化占地补偿标准		500元/亩	绿化占地补偿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性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性	改善	
		对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促进		对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17121733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乡级临时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长治市上党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解决困难群众临时救助等。							
立项依据		长财社【2022】2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增强困难群众生活信心,体现政府关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审核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将补助资金打入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账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增强困难群众生活信心,体现政府关心、关怀。				增强困难群众生活信心,体现政府关心、关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对象资格符合	≥100%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对	≥10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对象审核标准	严格标准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对	严格标准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补贴发	及时		
		成本指标	困难补贴标准	≤500元/人	成本指标	困难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参与度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社会参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7192437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资[2023]87号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政法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62.5		年度资金总额:		12,96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62.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62.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							
立项依据		长上国发函【2023】6号/长上财行【2021】15号/长财资【2021】83号/长财资[2023]8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要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多措并举,确保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升。2.加强后续管理服务,有效降低国有企业负担。3.建立健全常态化管理服务工作机制,不断提高退休人员幸福感。							
项目实施计划		设立专项经费专户,建立专门经费台账,实行分账核算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确保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将中央和地方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由街道和社区实行社会化管理服务的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予以必要保障,确保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服务人数	42人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服务人数	42人		
		质量指标	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	提升	质量指标	社会化管理服务水平	提升		
		时效指标	资金保障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保障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2962.5元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29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幸福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有企业退休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化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化管理服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22161316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协例会、委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4-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长治市上党区委员会 办公室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区政协常委会年度工作安排部署和要点,组织机关人员和政协委员学习交流,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作用。我乡15名政协委员,每位委员1000元,共计15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长县委发【2018】2号文件《中共长治县委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将政协例会和委员活动经费列入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区政协常委会议和年度工作要点,设立政协委员例会、委员活动经费,主要是组织委员参加视察、调研、积极议政建议等各项专题活动。认真撰写提案、积极反映社情民意经验交流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进一步发挥政协委员履行三项职能的主体作用,1、充分调动每位委员的积极性,推动政协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根据内容确定活动形式,采取集中视察和分散视察相结合,调查走访座谈等;3、做好综合分析,写好视察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4、认真撰写提案,注重提案质量和办理质量。建立健全政协各项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1、精心组织政协委员会议,圆满完成各项活动、例会的协调服务工作。2、认真组织协调开展视察、调研,为党委和政府掌握基础情况,科学推进工作提供了有益参与。3、协调工作,同时积极服务机关各委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加强基层政协工作,拓宽政协协商民主渠道作用,特设立各乡镇街道、经开区政协工作联络组,更好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各乡镇政协工作联络组积极开展政协委员调研、视察、评议等活动。主要工作有:1、充分调动每位委员的积极性,推动政协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根据内容确定活动形式,采取集中视察和分散视察相结合,调查走访座谈等;3、做好综合分析,写好视察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4、				充分调动每位委员的积极性,推动政协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协委员参与数	15人	数量指标	政协委员参与数	15人		
		质量指标	政协调研视察有关课题	≥10次	质量指标	政协调研视察有关课题	≥10次		
		时效指标	全年完成学习视察任务	2024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全年完成学习视察任务	2024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委员调研视察等活动成本	≤15000元	成本指标	委员调研视察等活动成本	≤1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人民群众诉求和建议	提高60%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人民群众诉求和建议	提高6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政协委员履职的长效机制	健全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政协委员履职的长效机制	健全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21517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883.5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上党区东和乡人民政府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情况说明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不涉及本部门，故不必上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